## 湖南泰嘉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 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南泰嘉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 二次会议于2025年1月3日以电话、电子邮件等形式发出通知,并于1月6日 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会议由监事 会主席文颖先生主持,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 效。经全体到会监事审议,表决通过如下议案:

## 一、审议通过《关于终止实施 2022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暨注 销股票期权与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经审核, 监事会认为: 公司终止实施 2022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 划暨注销股票期权与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事项,已履行了相应的决策程序,符合 《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2022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等 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 重大影响, 也不会影响公司管理团队的勤勉尽责。 监事会一致同意终止实施 2022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暨注销股票期权与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事项。

表决结果: 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关于终止实施 2022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暨注销股票期 权与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的公告》详见《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 《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 二、审议通过《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

经审核, 监事会认为: 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符合公司实际情况, 符合会计准则 等有关规定,其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的规定。执行变更 后的会计估计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不涉及对 已披露的财务数据的追溯调整,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表决结果: 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公告》详见《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 三、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调整内部投资结构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本次募投项目之"硬质合金带锯条产线建设项目"调整内部投资结构,未改变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实施方式、募集资金项目投资用途和募集资金投资规模,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该事项决策和审议程序合法、合规。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部分募投项目调整内部投资结构事项。

表决结果: 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调整内部投资结构的公告》详见《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湖南泰嘉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年1月7日